|  |
| --- |
| 附件3 |
| 综合评分表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 | 30分 | 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遴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遴选报价得分=(遴选基准价／最后遴选报价)×30分。 | / |
| 2 | 技术要求 | 10分 | 供应商在完全满足遴选文件的产品技术要求的基础上得10分。其中一般参数条款（共有36项），每有一项有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注：“★”号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不参与评分，不满足按无效供应商处理。 |  |
| 3 | 样品 | 42分 | 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递交的样品，对样品质量、实用性、材质、外观及工艺、技术指标进行评审。外观美观、无瑕疵、材质触感优良、无异味，设计和功能符合本项目功能实际需求进行综合评比，样品完全符合要求的得42分，每出现一项样品与遴选文件要求不一致的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不提供或未按照要求足额提供样品不得分。 |  |
| 4 | 项目实施方案 | 18分 | 1、配送服务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备货、运输计划及运输车辆安排、配送管理制度、配送时效等）进行综合打分，以上共4点内容，每有一点内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满足本项目要求得2分；每有一点内容存在缺陷得1分；每有一点内容缺失的则该点内容得0分；本项最多得8分。2、质量控制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保障、进货及出库质量管理措施、货物安全保障等）进行综合打分，以上共3点内容，每有一点内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满足本项目要求得2分；每有一点内容存在缺陷得1分；每有一点内容缺失的则该点内容得0分；本项最多得6分。3、售后服务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方式、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程序、售后人员配置等）进行综合打分，以上共4点内容，每有一点内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满足本项目要求得1分；每有一点内容存在缺陷得0.5分；每有一点内容缺失的则该点内容得0分；本项最多得4分。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前后不一致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等。 | / |